

今日热点

“东方之星”号客轮翻沉事件调查报告公布

罕见的强对流天气导致客轮翻沉

□据 新华社北京12月30日电

国务院近日批复了“东方之星”号客轮翻沉事件调查报告。经国务院调查组调查认定，“东

方之星”号客轮翻沉事件是一起由突发罕见的强对流天气——飑线伴有下击暴流带来的强风暴雨袭击导致的特别重大灾难性事件。

客轮翻沉由突发罕见的强对流天气导致

调查组认定，“东方之星”号客轮翻沉是由突发罕见的强对流天气——飑线伴有下击暴流带来的强风暴雨袭击导致的一起特别重大灾难性事件。“东方之星”号客轮航行至长江中游大马洲水道时突遇飑线天气系统，该系统伴有下击暴流、短时强降雨等局地性、突发性强对流天气。受下击暴流袭击，风雨强度

陡增，瞬时极大风力为12级至13级，1小时降雨量达94.4毫米。船长虽采取了稳船抗风措施，但在强风暴雨作用下，船舶持续后退，处于失控状态，船艏向右下风偏转，风舷角和风压倾侧力矩逐步增大，船舶最大风压倾侧力矩达到该客轮极限抗风能力的2倍以上，船舶倾斜进水并在一分多钟内倾覆。

船长及当班大副在紧急状态下应对不力

调查组还查明，“东方之星”号客轮抗风压倾覆能力虽符合规范要求，但不足以抵抗所遭遇的极端恶劣天气。船长及当班大副对极端恶劣天气及其风险认知不足，在紧急状态下应对不力。

调查组在对事件从严、延伸调查中，也检查出重庆东方轮船公司、重庆市有关管理部门及地方党委政府、交通运输部长江航务管理局和长江海事局及下属海事机构在日常管理和监督检查中存在问题。

张顺文或被吊销船长适任证书

调查组依据有关法规，建议对船长张顺文给予吊销船长适任证书、解除劳动合同处分，由司法机关对其是否涉嫌犯罪进一步调查；鉴于当班大副刘先禄在事件中死亡，建议免于处理。

调查组还建议对检查出的在日常管理和监督检查中存在问题

负有责任的43名有关人员给予党纪、政纪处分，包括企业7人，行业管理部门、地方党委政府及有关部门36人，其中副省级干部1人、厅局级干部8人、县处级干部14人。责成重庆市政府按照有关规定对重庆东方轮船公司进行停业整顿。

“东方之星”号客轮翻沉事件调查组专家答记者问
船长没有在事发前弃船逃生

这是12月22日拍摄的停放在长江监利段水域的“东方之星”号客轮（新华社发）

□据 新华社北京12月30日电

近日，国务院批复了“东方之星”号客轮翻沉事件调查报告，调查组认定，“东方之星”号客轮翻沉是由突发罕见的强对流天气——飑线伴有下击暴流带来的强风暴雨袭击导致的一起特别重大灾难性事件。

记者就该事件中社会关注的热点、疑点问题，采访了参与事件调查的几位专家。

徐祥德 中国工程院院士、中国气象科学研究院研究员

吴有生 中国工程院院士、中国船舶重工集团船舶力学与水弹性力学专家

宋家慧 中国潜水打捞行业协会理事长、高级船长

事发水域出现的恶劣天气是下击暴流，不是最初媒体报道的龙卷风

记者：如何认定事发水域出现的恶劣天气是下击暴流，而不是最初媒体报道的龙卷风？

徐祥德：由中国工程院两位院士牵头、国内外气象专家组成的气象调查分析团队，在综合分析气象卫星、天气雷达、地面自动气象观测、现场勘查航拍资料和当事人谈话笔录的基础上，认定事发水域出现了下击暴流，客轮翻沉是由突发罕见的强对流天气（飑线伴有下击暴流）带来的强风暴雨袭击所致的。

经气象分析和实地勘察，距离“东方之星”号客轮倾覆位置北侧约8公里的老台深水码头附近，确实出现了龙卷风。此区域距离江岸约100米，通过对附近水域5艘船调查走访，龙卷风未影响江面，所以此龙卷风不是客轮翻沉的因素。

船舶在遭遇恶劣天气时没有掉头行驶，船长没有在事发前弃船逃生

记者：遭遇极端恶劣天气后，是否存在掉头行驶、船长弃船逃生等问题？事件发生前，“东方之星”号客轮是否赶时

间航行？

宋家慧：根据“东方之星”号客轮AIS、GPS轨迹资料，现场勘查记录及获救船员、旅客、事发水域周边船舶船员陈述，结合船舶模拟试验，证实船舶在遭遇恶劣天气时没有掉头行驶。

经调查，船长没有在事发前弃船逃生。其逃生经过为：船舶翻沉时，船长张顺文和另外两名大副谭健、程林等船员的位置在驾驶室。船舶倾覆后，张顺文和谭健、程林等船员一同落水，船长在水里摸到左舷窗户钻出水面，随后顺流游上岸。上岸后，在下游方向遇到自游上岸的轮机长杨志权、大副谭健和程林。随后4人沿岸边寻找其他可能自救人员，后来遇到重庆航道工程局施工作业船舶“鄂黄冈货2177”，张顺文借助施工人员手机向岳阳海事局和重庆东方轮船公司报告了船舶翻沉情况，之后上了海巡艇被带至当地派出所。

客轮原定6月2日8时抵达荆州，但荆州接载乘客出游的客车因有其他接载任务，推迟到9时30分左右才能前来接载“东方之星”号客轮游客。因此，6月1日中午，客轮从赤壁出发后放慢了速度，准备第二天9时30分左右抵达荆州。所以，客轮不存在赶时间问题。

为何事发时该水域的其他船舶没有翻沉

记者：为何事发时该水域的其他船舶没有翻沉？

吴有生：2015年6月1日21时至22时，上行的“长航江宁”号轮船、“东方之星”号客轮与下行的“翔渝9号”轮船航经大马洲水道时，均突遇暴风雨袭击。由于“长航江宁”号轮船和“翔渝9号”轮船抗风能力远远高于“东方之星”号客轮，所以这两艘船舶没有翻沉。

事件回顾

2015年6月1日21时32分，重庆东方轮船公司所属“东方之星”号客轮由南京开往重庆，当航行至湖北省荆州市监利县长江大马洲水道时翻沉，造成442人死亡。

○---- 防范和整改措施建议 ----○

针对事件暴露出的问题，调查组对水上交通管理部门和企业提出了七个方面的防范和整改措施建议：

- 进一步严格在恶劣天气条件下长江旅游客船禁限航措施
- 提高船舶检验技术规范要求和完善船舶设计建造改造质量控制体制机制
- 进一步加强长江航运恶劣天气风险预警能力建设
- 加强内河航运安全信息化动态监管和救援能力建设
- 深入开展长江航运安全专项整治
- 严格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全面加强长江旅游客运公司安全管理
- 加大内河船员安全技能培训力度，增强安全操作能力和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

绘制 思雨